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与武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拟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议案债务重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,100 万元，目前为协商阶段，待正式签订相关协议后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一、债务重组概述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皇台酒业”）全资子公司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葡萄酒公司”，原名：甘肃凉州皇台葡萄酒业有限公司）与武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威农商行”）于2017年12月29日签订了《借款合同》，武威农商行向葡萄酒公司发放贷款本金人民币9,000万元，贷款期限一年。截止本公告日，该笔贷款已产生利息不超过2,100万元（包括罚息等，具体以武威农商行出具的正式文件为准）。为妥善解决该笔贷款产生的利息，经前期充分协商，武威农商行拟与葡萄酒公司进行债务重组，并签署相关协议，一次性减免葡萄酒公司所欠不超过2,100万元利息（包括罚息等），具体金额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。待正式签订相关协议后，公司将及时披露进展公告。

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本债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3条规定，本次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二、债务重组对方的基本情况

债权人公司名称：武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)

注册地：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胜利街4号

办公地址：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凤凰路28号

法定代表人：景舜时

成立时间：2012年3月6日

注册资本：121600万元人民币

社会统一信用代码：91620600225432664H

主要股东：武威市金业工贸有限公司、武威市三和苑餐饮有限公司、武威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酒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甘肃延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武威荣华工贸有限公司、武威鑫琦商贸有限责任公司、武威市凉州区永山面粉厂、甘肃盛大元通商贸有限公司、武威市嘉吉农资有限公司等前10大股东各持股4.79%，共持股47.9%。

经营范围：吸收公众存款；发放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贷款；办理国内结算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；买卖政府债券、金融债券；从事同业拆借；从事银行卡业务；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；提供保管箱服务；办理电子银行业务；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武威农商行即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，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。

三、债务重组方案

公司全资子公司葡萄酒公司与武威农商行于2017年12月29日签订了《借款合同》，武威农商行向葡萄酒公司发放贷款本金人民币9,000万元，贷款期限一年。截止本公告日，该笔贷款已产生利息不超过2,100万元（包括罚息等，具体以武威农商行出具的正式文件为准）。为妥善解决该笔贷款产生的利息，经前期充分协商，武威农商行拟与葡萄酒公司进行债务重组，并签署相关协议，一次性减免葡萄酒公司所欠不超过2,100万元利息（包括罚息等），具体金额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协议为准。待正式签订相关协议后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交易事项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债务重组不存在以资抵债等涉及资产标的的情形。

四、债务重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交易重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,100 万元，目前为协商阶段，待正式签订相关协议后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在进展公告中详细披露协议相关条款。

本次交易需经公司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债务重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有效减轻公司的偿债压力，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充分发挥金融机构支持地方企业发展的积极作用，有效降低公司的负债，公司与债权人积极协商，拟签订相关《债务重组协议》。

本次债务重组协议的签订与履行将有利于公司减少债务、减少财务费用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。本次债务重组将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指标产生积极影响，具体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